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资产负债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有关民政工作的制度，并组织实施。拟订本区民政发展规划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负责社会救助工作。完善城乡社会救助体系，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保障、特困人员供养、支出型贫困家庭生活救助、低收入家庭专项救助、临时救助、社区综合帮扶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负责社会救助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

3. 负责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拟订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实施细则，负责住房保障、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等政府保障项目的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指导街镇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研究分析居民经济状况。

4. 负责特困儿童社会福利工作。拟订社会福利事业相关实施办法。负责孤儿救助，指导孤弃儿童保障和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工作。牵头推进困境儿童保障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

5. 负责养老服务工作。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机构养老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监督管理，指导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6. 负责残疾人相关权益保障工作。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负责城乡重度残疾人纳入基本医

疗保障的复核工作。

7. 负责残疾人集中就业企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残疾人集中就业企业的指导、管理、协调和服务，强化事中和事后监管。落实残疾人集中就业企业实行社会保险费补贴政策，加强补贴资金的初审、监督和检查，维护残疾职工合法权益。

8. 负责慈善事业和福利彩票管理工作。负责慈善活动的监督检查，依法管理慈善募捐活动。负责慈善组织的指导。推进慈善信息公开和共享以及慈善表彰工作。提出福利彩票销售网络规划建设，负责建立福利彩票销售网点的初审，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者的代销行为。负责福利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

9. 负责基层政权建设。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基层群众自治建设，组织指导各街镇开展居（村）民委员会选举。牵头推进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配合相关部门推进街道社区层面共治工作。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落实社区服务政策，牵头推进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

10. 负责职业社会工作者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职业社会工作者及其专业组织培育发展和管理服务工作，推进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协调各领域开展专业社会工作。

11. 负责行政区划和政区地名工作。负责街镇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负责行政区划界线管理。负责政区名称的审核报批。负责居（村）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更名、命名等审核报批。承担基本管理单元相关工作。

12. 负责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并负责居民的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负责婚姻介绍机构的指导，倡导婚姻习俗改革。

13. 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和殡葬行业标准化建设。负责殡葬服务单位的监督管理。负责殡葬服务机构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的初审。

14. 负责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培育发展工作。负责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登记以及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为社会组织提供指导和服务，支持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会建设，推动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负责社会组织各类专项检查、工资基金核定和年金报备工作。协助开展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工作。负责社会组织管理的综合协调。指导开展群众活动团队备案。

15. 统筹协调相关社会建设工作。研究提出相关加强社区建设的政策建议，督促检查相关社区建设工作情况，总结推广相关社区建设典型经验。负责社区信息化建设及“社区通”顶层设计、统筹推进、业务指导、监督管理。

16. 引导扶持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负责区社区公益服务扶持引导专项资金的管理。负责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相关工作。负责推进创建公益基地，做好创建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承接政府购买社区公益服务项目的服务指导。会同有关部门推动志愿者队伍建设。

17. 负责本区民政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民政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及监督检查等综合执法，承办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

作。健全落实民政系统安全生产责任制，指导协调、监督管理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工作。

18.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 职能转变。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要加强和改善城乡社区治理，提升治理水平，补齐治理短板，提高社区治理智能化水平。落实社会组织改革政策措施，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加快形成现代社会组织体系。落实新时代社会福利政策措施，全面建成“五位一体”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落实面向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新的社会福利政策。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推进社会救助工作法治化，大力发展慈善事业，进一步夯实民政托底保障作用。适应建设本市高效便捷的社会服务体系要求，不断提升社区事务受理现代化信息化水平。

20. 与上海市宝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有关职责分工。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办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上海市宝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本级决算、下属行政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

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本级）	
2	宝山区殡葬管理所	
3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福利企业管理所	
4	上海市宝山区婚姻登记管理所	
5	上海市宝山区社区服务中心	
6	上海市宝山区社会福利院	
7	上海市宝山区救助管理站	

第二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92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39.50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118.51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31.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7.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4.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940.89
本年收入合计	55,185.60	本年支出合计	53,164.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62.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4,083.55
总计	57,247.78	总计	57,247.78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55,185.60	55,067.09		118.51			
208			50,554.99	50,436.48		118.51			
208	02		5,663.75	5,663.75					
208	02	01	820.55	820.55					
208	02	02	67.21	67.21					
208	02	08	2,308.17	2,308.17					
208	02	99	2,467.81	2,467.81					
208	05		439.77	439.77					
208	05	01	40.19	40.19					
208	05	02	13.36	13.36					
208	05	05	266.28	266.28					
208	05	06	119.94	119.94					
208	08		1,228.80	1,228.80					
208	08	01	385.37	385.37					
208	08	02	588.74	588.74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5.74	45.74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63.96	63.96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144.99	144.99					
208	09		退役安置	1,119.46	1,119.46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112.29	112.29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25.58	925.58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1.59	81.59					
208	10		社会福利	40,737.85	40,619.35		118.51			
208	10	02	老年福利	39,945.96	39,945.96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41.89	523.38		118.51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0	15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808.00	808.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808.00	808.00					
208	20		临时救助	424.31	424.31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24.31	424.31					
208	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60	0.60					
208	22	01	移民补助	0.60	0.60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25.72	125.72					
208	28	04	拥军优属	125.72	125.72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	6.72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	6.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55	247.5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42	142.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5	33.2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17	109.17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48.53	48.53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8.53	48.53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6.60	56.6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6.60	56.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7	244.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7	244.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3.81	143.81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0.36	100.36					
229			其他支出	4,138.90	4,138.9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138.90	4,138.9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38.90	4,138.90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31.62	3,036.36	46,695.26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949.70	1,833.57	3,116.13		
208	02	01	行政运行	820.55	820.55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60		190.6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569.01		1,569.01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69.54	1,013.02	1,356.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9.77	433.77	6.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9	37.69	2.5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6	9.86	3.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28	266.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94	119.94			
208	08		抚恤	1,228.80		1,228.8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385.37		385.37		
208	08	02	伤残抚恤	588.74		588.74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5.74		45.74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63.96		63.96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144.99		144.99			
208	09		退役安置	1,119.46		1,119.46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112.29		112.29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25.58		925.58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1.59		81.59			
208	10		社会福利	40,475.99	505.38	39,970.61			
208	10	02	老年福利	39,671.55		39,671.55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54.44	505.38	149.06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0		15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914.62		914.62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914.62		914.62			
208	20		临时救助	443.77	263.64	180.13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43.77	263.64	180.13			
208	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60		0.60			
208	22	01	移民补助	0.60		0.60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52.19		152.19			
208	28	04	拥军优属	152.19		152.19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		6.72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		6.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55	142.42	105.1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42	142.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5	33.2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17	109.17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48.53		48.53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8.53		48.53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6.60		56.6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6.60		56.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7	244.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7	244.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3.81	143.81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0.36	100.36				
229			其他支出	2,940.89		2,940.89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40.89		2,940.89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40.89		2,940.89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92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139.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2.12	49,611.52	0.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7.55	247.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4.17	244.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940.89		2,940.89
本年收入合计	55,067.09	本年支出合计	53,044.73	50,103.24	2,941.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01.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23.79	1,978.31	1,845.4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53.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47.47				
总计	56,868.52	总计	56,868.52	52,081.55	4,786.97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1.52	3,036.36	46,575.16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949.70	1,833.57	3,116.13
208	02	01	行政运行	820.55	820.55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60		190.6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569.01		1,569.01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69.54	1,013.02	1,356.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9.77	433.77	6.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40.19	37.69	2.5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6	9.86	3.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266.28	266.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19.94	119.94	
208	08		抚恤	1,228.80		1,228.8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385.37		385.37
208	08	02	伤残抚恤	588.74		588.74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 补助	45.74		45.74
208	08	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 补助	63.96		63.96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144.99		144.99
208	09		退役安置	1,119.46		1,119.46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112.29		112.29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 员安置	925.58		925.58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1.59		81.59
208	10		社会福利	40,356.49	505.38	39,851.11
208	10	02	老年福利	39,671.55		39,671.55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34.94	505.38	29.56
208	10	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0.00		15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914.62		914.62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914.62		914.62
208	20		临时救助	443.77	263.64	180.13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43.77	263.64	180.13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52.19		152.19
208	28	04	拥军优属	152.19		152.19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		6.72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		6.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55	142.42	105.1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42	142.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5	33.2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17	109.17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48.53		48.53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8.53		48.53
21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6.60		56.60
210	16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6.60		56.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7	244.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7	244.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3.81	143.81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0.36	100.36	
合计				50,103.24	3,422.95	46,680.29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06.08	2,806.08	
301	01	基本工资	425.62	425.62	
301	02	津贴补贴	570.64	570.64	
301	03	奖金	156.53	156.53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956.80	956.8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28	266.2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94	119.9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42	142.4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7	23.8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43.81	143.81	
301	14	医疗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7	0.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81		519.81
302	01	办公费	64.72		64.72
302	02	印刷费	1.19		1.19
302	03	咨询费	2.00		2.00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5.46		5.46
302	06	电费	36.71		36.72
302	07	邮电费	14.66		14.66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98.38		98.38
302	11	差旅费	13.11		13.11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12.37		12.37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1.30		1.30
302	16	培训费	3.41		3.41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26		1.26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12.12		12.12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35.98		35.98
302	29	福利费	51.32		51.3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2		7.9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9.17		29.17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72		128.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06	97.06	
303	01	离休费	20.51	20.51	
303	02	退休费	27.04	27.04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47.52	47.52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0.98	0.98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	1.01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3,422.95	2,903.14	519.81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67.62
16.17	9.53	0	0	10.80	7.92	0	0	10.80	7.92	5.37	1.61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0		0.60
208	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60		0.60
208	22	01	移民补助	0.60		0.60
229			其他支出	2,940.89		2,940.89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40.89		2,940.89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40.89		2,940.89
合计				2,941.49		2,941.49

2019 年度资产负债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19,931.76	22,648.88
（一）流动资产	---	---	18,003.98	20,751.96
（二）固定资产	---	---	2,610.09	2,657.35
其中：1. 房屋（平方米）	18,586.59	16,091.59	1,800.90	1,800.90
2. 通用设备（台/套/辆）	854.00	876.00	616.86	658.59
其中：（1）车辆（辆）				
一般公务用车				
执法执勤用车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其他用车	4.00	4.00	63.56	63.56
（2）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辆）				
3. 专用设备（台/套）				
其中：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其他固定资产	---	---	192.33	197.86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879.03	956.19
（三）长期股权投资	---	---		
（四）长期债券投资	---	---		
（五）在建工程	---	---		
（六）无形资产	---	---	197.60	197.77
减：累计摊销	---	---	0.88	2.01
（七）其他资产	---	---		
二、负债合计	---	---	11,876.73	15,270.07
三、净资产合计	---	---	8,055.03	7,378.81

第三部分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收入总计为 57,247.78 万元、支出总计为 57,247.78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8,816.59 万元。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优抚安置、拥军优属职责转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整建制将 3 个干休所、烈士陵园转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老龄办工作职责转入区卫生健康委；医疗救助职责转入区医保局；救灾职责转入区应急局；重要物资、商品和能源等方面的储备管理职责以及应急物资管理职责转入区商务委；社区工作党委承担的原社建办职责转入区民政局。

二、关于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5,185.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067.09 万元，占 99.79%；事业收入 118.51 万元，占 0.21%。

三、关于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3,164.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22.95 万元，占 6.44%；项目支出 49,741.28 万元，占 93.56%。

四、关于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56,868.52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

少 8,297.25 万元，减少 12.73%。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等。

五、关于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103.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24%。与 2018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666.18 万元，减少 17.55%。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103.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1.52 万元，占 99.02%；卫生健康支出 247.55 万元，占 0.49%；住房保障支出 244.17 万元，占 0.4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9,817.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10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等。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行政运行。主要用于：局行政机关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年初预算为 68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0.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局行政机关人员变动及相关人员经费调整等因素综合影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及一般行政管理专项经费等。年初预算为 7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并入社区通智慧中心经费项目及基层事务管理信息系统和养老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使用上年结转资金等因素综合影响。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主要用于：社区公益服务扶持引导专项、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宝山社区通 3.0、社区干部培训基地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 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9.0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并入社区公益服务扶持引导、社区通 3.0、创新社会治理加强基层建设等项目专项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社会救助工作、社会组织管理工作、殡葬管理工作、婚姻登记管理工作、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福利企业残疾和困难职工帮困工作等其他民政管理事务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 2,33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9.5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局属事业单位人员绩效调整及压减一般性支出项目经费等因素综合影响。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主要用于：局行政机关离休人员的离休补贴、离退休人员福利费及退休人员体检费。年初预算 42.36 万元，支出

决算为 40.1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局行政机关退休人员参加体检的人数减少及福利费按实际发生列支。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福利费及体检费。年初预算 28.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初预算 40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2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变动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年初预算 16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9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变动及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主要用于：优抚对象一次性抚恤金、定期抚恤金、烈属定期抚恤金等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726.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伤残抚恤。主要用于：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金、伤残护理费等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1,086.00 万

元，支出决算为 588.7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主要用于：在乡复员军人差额补助、参战参试退役人员生活补助等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98.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7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主要用于：60 周岁及以上、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年初预算 1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其他优抚支出。主要用于：优抚对象节日补助、优抚对象帮困、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建档等工作等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394.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9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退役安置退役士兵安置。主要用于：退役士兵自谋职业、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在校入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等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2,83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2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的离休人

员安置。主要用于：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的离退休补贴和无军籍退职职工退休补贴等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6,627.05 万元，支出决算 925.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退役安置其他退役安置支出。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参加学历教育学费补贴、退役士兵培训费等其他退役安置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218.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5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老年福利。主要用于：老年综合津贴、养老机构日常运作补贴、养老机构意外责任险、高龄老人帮困、百岁老人关爱等老年人福利项目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38,20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71.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老年综合津贴项目经费增加等。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社会福利事业单位。主要用于：区社会福利院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福利院国家供养人员生活费等福利院住院人员服务管理工作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46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4.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社会福利院人员绩效调整及新增监控系统项目等。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其他社会福利支出。主要用于：综合帮扶项目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1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00 万元。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残疾人就业和扶贫。主

要用于：福利企业残疾人集中就业社会保险费补贴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4.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福利企业残疾人集中就业社会保险费补贴全部为市级专项资金，纳入年度部门调整预算。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主要用于：区救助管理站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流浪乞讨人员临时安置、生活救助、教育矫治、返乡救助等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405.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3.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救助管理站人员绩效调整及绿化升级改造项目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等。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拥军优属。主要用于：拥军优属工作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 1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1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增加春节走访慰问部队及春节团拜会军休干部慰问项目经费。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主要用于：小乡干部生活补助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1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小乡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对象人数减少。

24、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局行政机关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经费。年初预算 35.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局行政机关人员变动及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调整。

25、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局属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经费。年初预算154.82万元，支出决算为109.1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局属事业单位人员变动及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6、卫生健康支出优抚对象医疗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专项经费。年初预算1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5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27、卫生健康支出老龄卫生健康事务老龄卫生健康事务。主要用于：养老服务专项经费。年初预算为7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6.6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养老服务专项经费。

28、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局行政机关及局属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178.27万元，支出决算为143.8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局行政机关及局属事业单位人员变动以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29、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主要用于：按规定发放的局行政机关在编在岗人员的购房补贴。年初预算111.12万元，支出决算为100.3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机构改革，局行政机关人员变动。

六、关于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22.9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903.14 万元，公用经费 519.81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2,806.0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8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06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关于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98%。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要求，压缩“三公”经费。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度减少 1.27 万元，降低 11.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68 万元，降低 7.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59 万元，降低 26.8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同时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要求，压缩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7.92 万元，占 83.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61 万元，占 16.8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9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7.92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19 年，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61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61 万元（含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会场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

2019 年，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国内公务接待 63 批次，443 人次，其中：接待外宾 0 批次，0 人次。

八、关于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941.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移民补助。主要用于：水库移民补助。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水库移民项目全部为市级资金，纳入部门调整预算。

2、其他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主要用于：老年基金会宝山分会资助项目、慈善基金会宝山分会资助项目、拥军优属基金会宝山分会资助项目、社区公益服务招投标项目、老年活动室创建补贴、新增养老床位补贴、新增长者照护之家建设补贴等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专项经费。年

初预算为 1,81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1.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8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拨中央经费纳入部门调整预算等因素综合影响。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7.62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03%，基本与上年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3,130.07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2,006.00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160.76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963.31 万元。

2019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13.91 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63.91 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1,165.98 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376.8 万元；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0 万元。

(三) 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无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和我区关于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本部门建立了《宝山区民政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建立了宝山区民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 2019 年度项目 46 个，涉及预算金额 44,774.39 万元（2019 年度机构改革，涉及职能划转的项目不含在内）；绩效跟踪评价的 2019 年度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37,000.00 万元；绩效自评的 2019 年度项目 39 个，涉及预算金额 3,9629.71 万元，平均得分 98.59 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 39 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 0 个。绩效自评中共发现问题 31 个，已经完成整改的 0 个，正在整改的 31 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社会寄养人员的托管费及护理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